

广州市停发或终止最低生活保障、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 ☐ 最低生活保障 ☒ 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镇（街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2 年 5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5 日

监督电话：36899722 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35 号

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人数	保障人数	保障金额（元/月）	家庭所在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	备注
梁全光	2	2	238	新华街道新街村	此户有大额交易未能做出合理解释，退出低收。
欧阳雪梅	1	1	7	花山镇平山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黄志峰	4	4	476	赤坭镇蓝田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刘神妹	5	5	259	狮岭镇马岭村	申请低保流程中，暂未能续保。
吴锦文	4	4	252	狮岭镇益群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李国斌	3	3	245	狮岭镇新扬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罗水林	2	2	14	狮岭镇新扬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罗森林	2	2	14	狮岭镇新民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2 年 5 月 9 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